采购内容及要求

一、项目名称：沣东新城安保服务采购项目

二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三、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后1年。

四、安保服务范围

包含对省市、新区及管委会等政府机关周边维稳保障、预警信息落地防控应急处置等事项。治安、防火、防盗、执勤、巡逻、秩序维护、突发安全事件处置、临时性公差勤务等，确保服务中的人身和财产安全。采购人根据工作进度需要安排工作任务，不承诺最低工作量。

五、安保人数及装备要求

1、安保服务人数12人。（工作时间为正常工作日，但必须保证所有人员7\*24小时待命，有工作需求时随时到岗。）

2、安保服务公司配备巡逻车辆、被服、警棍、强光手电、对讲机、执法记录仪等装备。

六、安保人员要求：

(一)安保人员身高1.75米以上、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、年龄18至35周岁，身体健康、无违法犯罪记录、无纹身。警校毕业生及退伍军人、消防武警和从事过本行业的优先；

（二）保安人员仪表端庄、品德兼优、政历清白，有一定责任心和爱岗敬业精神的有志青年，无不良记录、健康状况良好、无精神病史。

（三）工作要求

1、所有执勤人员必须服从命令、听从指挥。

2、上岗期间注意保容风纪、礼节礼貌、言行举止。

3、对将要发生或者已经发生的突发事件，及时做出反应。

七、服务要求

（一）工作职责

1、熟悉本岗位管理责任区城，发现问题及时上报，对一切不合管理规范的行为有效制止。

2、按规定着装，佩带安全装备，注意仪态仪容及工作形象，文明礼貌，耐心热情的对待群众，并随时收集意见和建议及时汇报上级，做好相关记录。

3、时刻保持通讯畅通，发现有闲杂或可疑人员及时知会其他岗位引起注意并做出反应。

4、巡逻组队员进行安全巡查，发现有闲杂人员或可疑人员及时上前询问，并作出反应及处理。

5、对情绪激动的群众进行劝离、安抚。对紧急情况上报领导进行沟通调解。

6、维护区域秩序，紧急情况下引导人员从紧急疏散通道疏散至空旷区域。

7、上岗前检查各个区域，确保各区域安全；清理周边，疏散、缓冲区无关人员、车辆及物品，准备防暴及应急装备。

8、防暴恐应急处置工作。

9、发生火灾、爆炸、人员踩踏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。

10、应急处置。